

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7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7 年 2 月 14 日，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（“本公司”）获准注册债务融资工具，有效期 2 年。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17 年 3 月 29 日的《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务融资工具获得注册的公告》。

2017 年 8 月 8 日，本公司成功发行 2017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（“本期发行”），募集资金人民币 15 亿元，已于 2017 年 8 月 9 日到账。

现将本期发行结果公告如下：

| 发行要素 | | |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名称 |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 融资券 | 简称 | 17 兖州煤业 SCP007 |
| 代码 | 011755045 | 期限 | 270 天 |
| 起息日 | 2017 年 8 月 9 日 | 兑付日 | 2018 年 5 月 6 日 |
| 计划发行总额 | 15 亿元人民币 | 实际发行总额 | 15 亿元人民币 |

| | | |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
| 发行利率 | 4.68% | 发行价格 | 100元/百元面值 |
| 簿记管理人 |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| | |
| 主承销商 |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| | |
| 联席主承销商 |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| |

本期发行的相关文件请见中国货币网（www.chinamoney.com.cn）
和上海清算所网站（www.shclearing.com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8月15日